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19 年 8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2
7 其他.....	12
8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拟在佛山市南海区狮山唐边工业区（地理位置坐标为：113°01'34"E、23°10'59"N）进行技改，将原有电解生产线部分酸化池技改为清洗池，同时调整厂内燃料情况；技改后项目产品产量不变，增加铜材表面处理清洗工序，以提高产品品质，同时厂内部分燃料由柴油调整为天然气。技改后全厂产品年产量不变，年产铜合金 60000 吨、铝合金 14000 吨、锌合金 5000 吨，设有铜渣深化处理工序，得到铜 24.5 吨/年、锌 3520.7 吨/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本项目公众参与应以三次信息公开为主，分别为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 7 日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委托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颁布并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因此首次信息公开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进行，其他信息公开环节均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进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 日通过委托函的方式委托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告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告内容见图 2-1。

公开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建设单位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的 7 日内”要求。公开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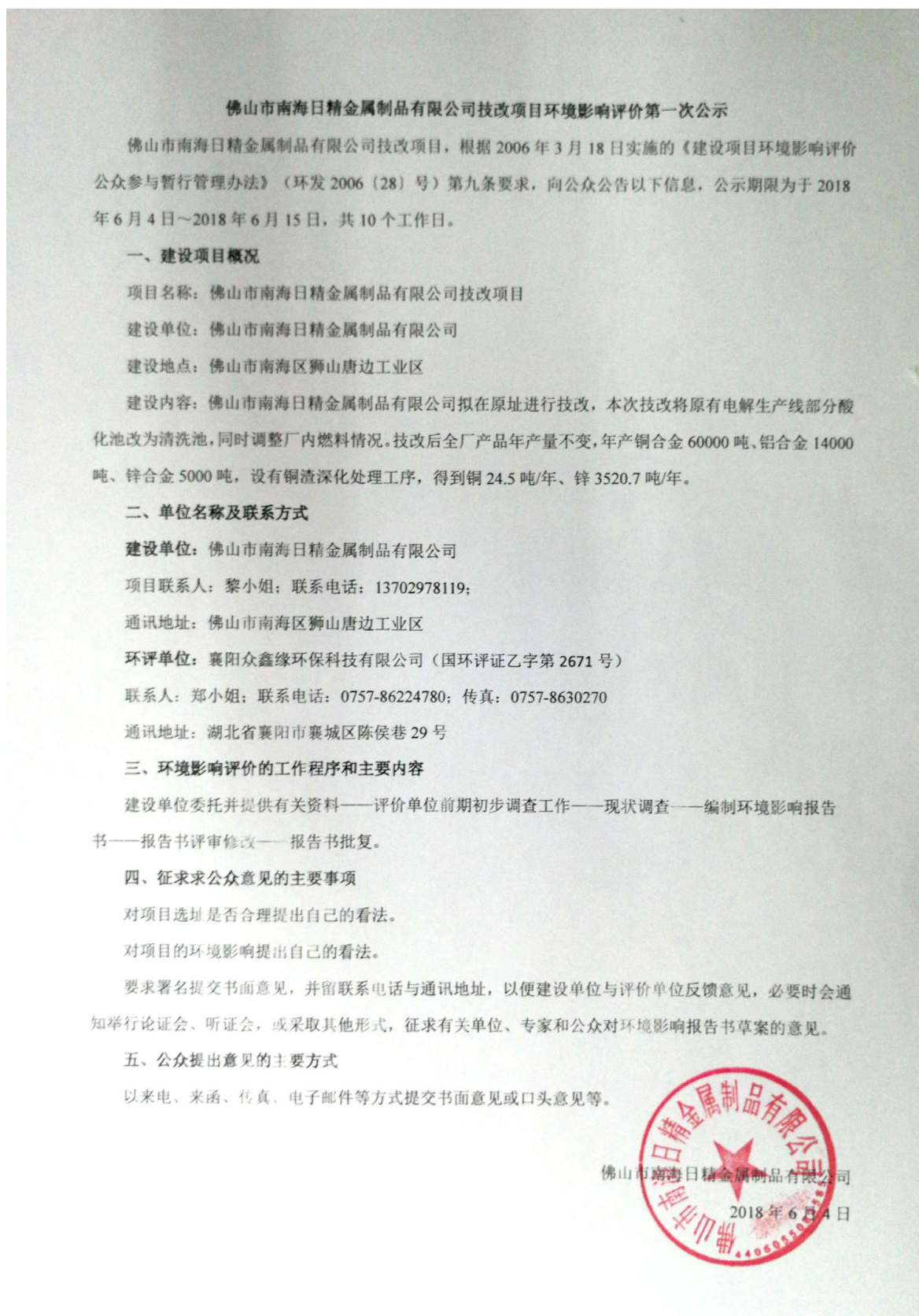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2.2 公开方式

本次信息公开采用张贴公告的方式，在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点（如唐边村、大榄村）等地，选取村委会、公告栏等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第一次信息公开时间为2018年6月4日~2018年6月15日，为期10个工作日。信息公开现场见图2-2至图2-3所示。



图 2-2 唐边村第一次公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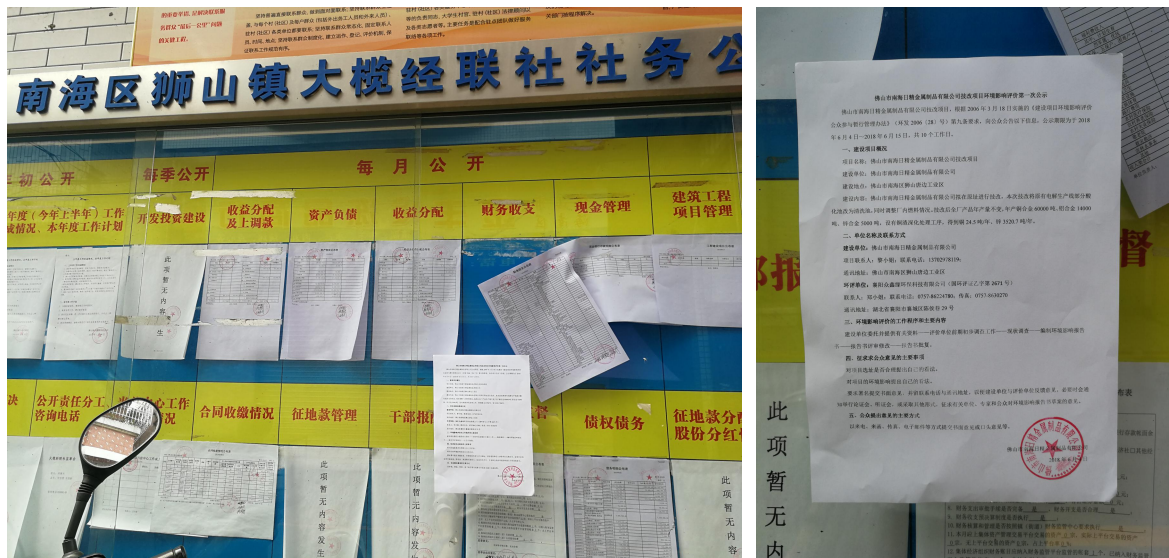


图 2-3 大榄村第一次公示情况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为征求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居民、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及关心本项目建设及运营的相关人员的意见，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见图 3-1 及图 3-2，公示时限为 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共 10 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内容包括《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征求意见稿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nt-tc.com ;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官网)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唐边工业区; 联系电话: 13702978119)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nt-tc.com ;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官网)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将填写好的表格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收件人: 黎小姐 邮编: 528200

传真: 0757-86699119 电子邮箱: 1716549501@qq.com

收件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唐边工业区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即自 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委会) 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 xx 乡(镇、街道) 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 3-2 公众意见表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起在其官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http://www.nt-tc.com/news_detail.php?rid=47&id=16），网络信息公开截图见图 3-3。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对公示时间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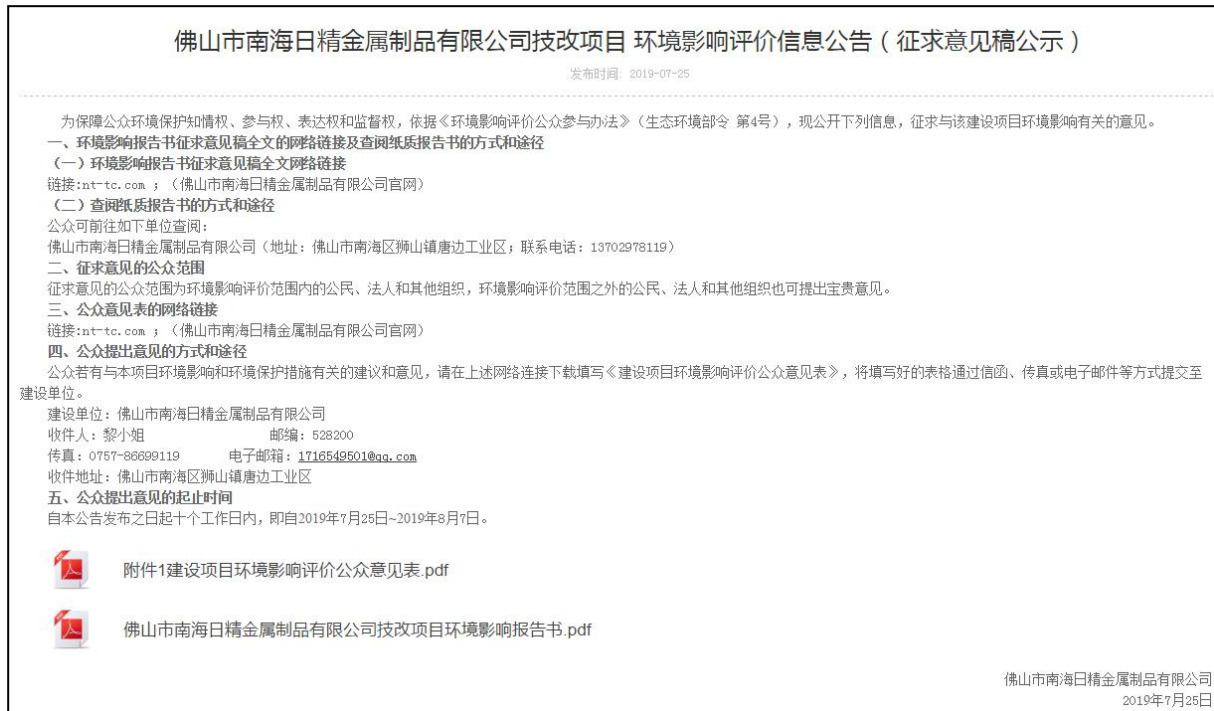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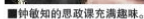


图 3-3 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开截图

3.2.2 报纸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建设单位于在 2019 年 8 月 5 日及 8 月 6 日在珠江时报上 2 次刊登了公示信息，公示情况见图 3-4 及图 3-5。珠江时报发行范围包括佛山市各区，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且在公示期间刊登 2 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文/珠江时报记者 肖莎莎 图片由受访者提供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1	沙大南涌河道疏浚工程	江海区南涌水厂	17	南海金海盐业综合利用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盐业综合利用研究所
2	惠州仙海盐业工程	伊州盐业分公司	18	325国道南涌至黄旗山段	佛山市南海区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	佛山南海盐业工程	南海盐业分公司	19	光前港南涌至文江文冲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盐业分公司
4	光明盐业工程	南海市光明盐业有限公司	20	华光后涌盐业工程	南海盐业分公司
5	光明西涌盐业工程	南海市光明盐业有限公司	21	涌口涌—冲涌工程	不详
6	佛山南海盐业工程	南海市盐业分公司	22	公明南涌至文江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文江—公明盐业分公司
7	通海平沙至平涌河道疏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3	鹤蚌村工程	佛山市南海区鹤蚌村盐业分公司
8	南海平沙至平涌河道疏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4	涌口—公明工程	佛山—公明—黄旗盐业分公司
9	香洲村、沙涌村盐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5	康乐村南涌至外涌工程	南海市康乐村盐业分公司
10	可冲盐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6	南涌至外涌工程	南海市康乐村盐业分公司
11	丹桂盐业工程	南海区丹桂盐业分公司	27	公明南涌至文江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盐业分公司
12	大平冲至平涌河道疏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8	鹤蚌村盐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盐业分公司
13	管理村至平涌河道疏浚工程	南海区平涌局	29	霞河村盐业工程	南海—文江—平涌盐业分公司
14	中伙公涌河道疏浚工程	江海区南涌水厂	30	投资盐业	南海市盐业分公司盐业分公司
15	南入涌工程	广东南海盐业工程公司			
16	沙涌—大涌工程	南海市盐业分公司盐业分公司			

联系人:孔人强 联系电话:0757-86587093 地址:佛山南海区九江镇江滨路3号A座1楼

山镇洞边村中队经济社集体建

八、联系方式：
主办单位地址：佛山镇小塘社会管理处313室
联系电话：0757-86661352
业主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佛山镇洞边村中队股份合作经济社
联系人：陈永强、陈永成、陈永发

9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在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点(如唐边村、大榄村)等地,选取村委会、公告栏等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了相关信息,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现场见图 3-6 至图 3-7。



图 3-6 唐边村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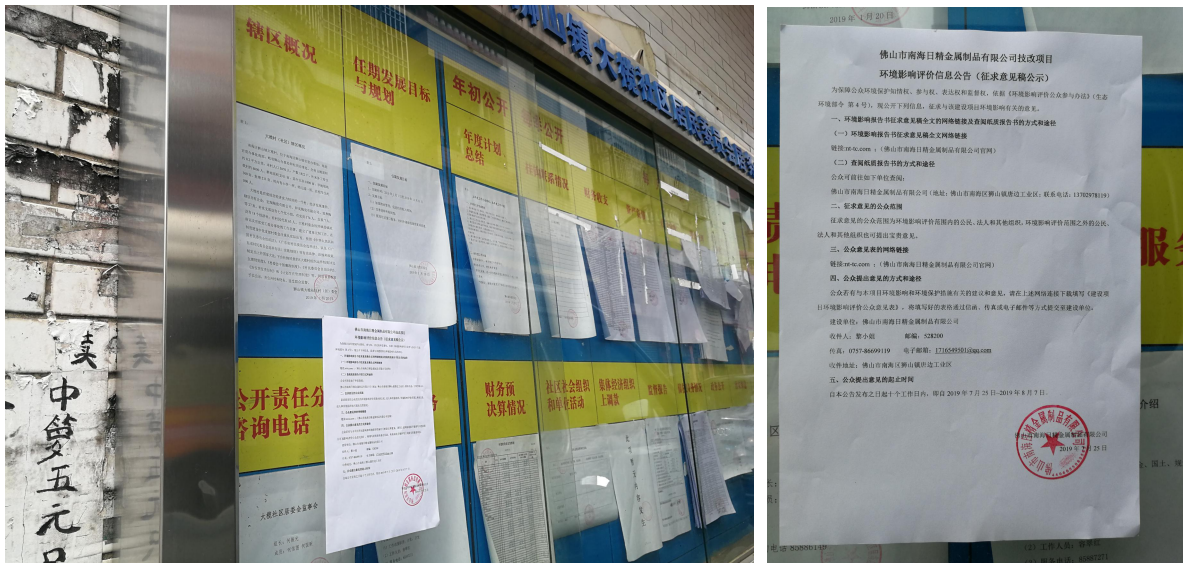


图 3-7 大榄村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建设单位将《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放于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办公室以备公众查阅。

公示期内，无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19 年 7 月 25 日~2019 年 8 月 7 日），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质疑或反对性意见，无需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两次公示的有效期内，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向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报批《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前，编写了《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对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的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及公众意见采纳情况等进行了介绍。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8 日起进行报批前信息公开，公示内容包括《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全文网络链接等，见图 6-1 所示。公示时间及公示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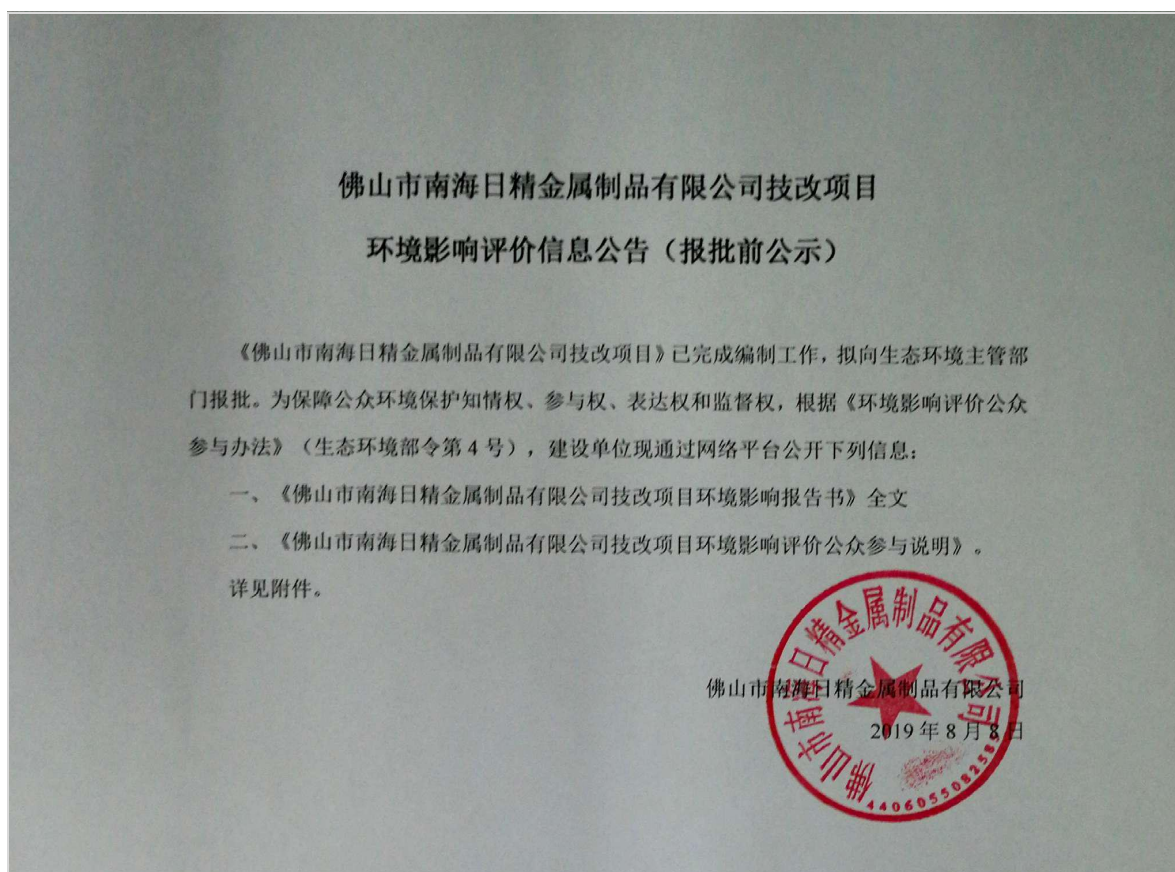


图 6-1 报批前信息公开内容

6.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起在其官网中进行了报批前信息公开。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进行了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佛山市南海日

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佛山市南海日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 年 8 月 8 日